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利君國際醫藥(控股)有限公司

Lijun International Pharmaceutical (Holding) Co.,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 2005)

澄清公告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刊發之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之公佈所述，現作出以下變更：

中期股息

董事議決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向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分別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每股3港仙及3港仙，總額約為177,200,000 港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八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承董事局命
公司秘書
陳家傑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曲繼廣先生、王憲軍先生及段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亦兵先生、梁創順先生及周國偉先生。